



大会

第六十六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1年10月25日星期二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亚尔莫·维纳宁先生 (芬兰)

下午3时05分开会。

议程项目 87 至 106 (续)

关于项目主题的专题讨论以及介绍和审议在所有裁军和相关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今天下午，委员会将结束专题讨论，首先将听取有关第7组“裁军机制”的滚动发言名单上剩余发言者的发言。接着我们将讨论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的安排，然后按照工作方案听取非政府组织代表的发言。

曼弗雷迪先生(意大利)(以英语发言)：我们赞扬荷兰、瑞士和南非三国提出题为“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决议草案 A/C.1/66/L.39。我们从一开始就参与在日内瓦举行的由志同道合国家参加的非正式会议，以商定草案案文。我们对最终版本感到相当满意。没有上述三国代表团令人钦佩的辛勤努力，不可能取得这样的成果。我们相信，这项决议草案将得到可观多数会员国的支持，甚至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这项决议草案是继秘书长决定在2010年9月召开一次专门讨论这一议题的大会高级别会议之后提出的。原因是过去15年——只有2009年属于短暂例

外——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始终没有能力达成任何工作方案。坦率地说，这种情况令人难以容忍。

决议草案 A/C.1/66/L.39 与去年通过的上一份决议，即第65/93号决议一样，目的是为了保持政治压力，设法使裁谈会恢复富有成效的工作，这当然将意味着，就裁军和防扩散国际文书展开谈判。意大利完全支持这一目标，并且从一开始就一贯支持秘书长召开这次高级别会议的意见。

矛盾的是，尽管裁谈会陷于瘫痪，但过去两年国际裁军努力并非毫无成就可言。例如，我们目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取得积极成果。会议所通过行动计划的主要内容之一是召开一次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所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会议。该条约的三个保存国最近决定在芬兰举行此一会议并任命芬兰外交事务副国务秘书为会议主持人，使该条约得到了有力推动。

过去几个月，我们也看到俄罗斯和美国两国谈判达成、签署并批准《新裁武条约》，该条约将大幅度裁减这两个主要核大国的原子武库。《奥斯陆集束弹药公约》于2008年底签署。我国是这项公约的最早签署国之一，并于今年夏天批准了这项公约。今天已有100多个国家加入这一文书。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然而，事实仍然是，这些成功是在裁军谈判会议之外取得的，尽管裁谈会被定为世界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我们对裁谈会的不足研究得越多，就越深信它的真正问题不是缺乏政治意愿，但有人可能仍然坚持这种看法。第一委员会过去这几天的情况清楚无疑地表明，其成员内部和外部其实都存在政治意愿，而且这种意愿还不小。

今年提交了四项直接或间接涉及裁谈会、其活动和弊端的决议草案，即我刚才提到的 A/C.1/66/L.39、加拿大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 (A/C.1/66/L.40/Rev.1st)；奥地利、挪威和墨西哥提出的题为“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决议草案 (A/C.1/66/L.21)；最后是古巴就裁军谈判会议 2011 年度报告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 (A/C.1/66/L.13/Rev.1)。

此外，今年春天在日内瓦，澳大利亚和日本主动在裁军谈判会议开会期间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的具体问题举办了一次为期九天的会外会。该会议对于澄清涉及该条约的很多复杂问题以供今后参考起到了重要作用。最后，我们必须赞赏地提到，五个核武器国家为在裁谈会内部就《禁产条约》达成共识正在开展工作，而且也在作出稳步努力，促使三个拥有核武器的《不扩散条约》非缔约国也参与这项工作。

因此，裁军谈判会议的真正问题不是所谓的其成员缺乏政治意愿。我们认为，相反，令裁谈会遭受挫折的原因是，其议事规则特别是协商一致规则被少数几个国家滥用，这些国家出于本国政治需要——且不论这些需要有多么正当——不让有着同样合理和正当政治理由的多数国家着手谈判缔结裁军和防扩散协定。裁谈会实行协商一致规则的原因是，要防止缔结任何侵犯成员安全利益的条约，而不是要阻止谈判。我们不知道有谁能够在谈判结束甚至开始前就预测谈判结果。

我要回顾，2009 年 5 月底，裁军谈判会议确实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一个工作方案，其中包含了谈判，但当时未能执行，原因是有一个国家不让裁谈会

就完全普普通通的、实际上并不涉及国家安全的问题——比如星期几举行特设工作组会议、在哪间会议室开会、由谁主持会议等等——达成进一步共识。

议事规则的其它规定也须予以重新评估。主席一职每月轮换，似乎太过频繁，有损裁谈会工作的连续性。或许作为初步建议，我们可以设想每年由两个国家担任主席，每次任期六个月。同样，可以更好地界定主席的决策权，使其作出例行决定时可无需首先征求成员国的意见。

此外，要求每年通过新工作方案的规则似乎不明智。它使任何成员可以不同意在新工作方案规定中将其不再想举行的任何进一步谈判再延长一年，从而在 1 月 1 日就无限期阻挠此类谈判——考虑到缔结任何裁军和防扩散条约都会需要远远超过一年的时间，这种情况是有可能发生的。纠正这种情况的一个办法是，已获批准的工作方案的有效期每年 12 月 31 日自动延长，除非各方以协商一致方式商定新的工作方案。

因此，我们认为应当进一步思考裁谈会的工作方法，以便使之更契合其存在理由。尽管存在上述各种情况，但我们并非无视这样一个道理，即：政治问题不能靠程序手段解决，我国外长去年就是这样说的。然而，我们也深信，规则问题的处理不容再拖，我们必须勇敢、坚定地去做，同时要争取解决根本性政治问题。

最后，我还要就古巴介绍的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讲几句。不足为奇的是，该报告从本质上说是一份程序文件，因为今年和过去 14 年一样，裁谈会没有开展任何正式工作。不过，决议草案的案文确实提到了对高级别会议采取后续行动，并呼吁各方展现更大灵活性，通过一项工作方案和启动裁谈会的实质性活动。裁军谈判会议的现状是如此糟糕，以至于象这样的程序性案文都不能不列入一条政治讯息。为此我们感谢古巴，它在担任裁谈会今年最后一任主席期间，高超地领导了在日内瓦为起草案文而进行的协商工作。

卢辛斯基先生(波兰)(以英语发言):波兰对影响多边裁军机制长达10多年之久的持续僵局深感关切。特别是,我们对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的僵局感到关切,这种僵局自2009年起达到了新程度。还需强调的是,2009年,裁谈会一些成员在没有给出任何令人信服的理由的情况下,导致艰苦谈判达成的关于打破僵局的协商一致决定的执行工作受挫。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在这种情况下,有人却无理地要求就最近通过的工作方案的执行再作一项决定,滥用和绕过了裁谈会的议事规则。

在仅仅几年内,这是第二次错过打破长达十年之久的僵局的机会。值得回顾的是,2006年,旨在推动裁谈会在历任主席领导下开展的实质性工作而采取的六位主席的办法,使辩论大为活跃。裁谈会很多成员认为该进程是在实际执行议事规则第19条,该条规定裁谈会的工作应当主要在全体会议上开展。

2006年裁谈会的六位主席重振了裁谈会的工作,并证明了它可以就其议程取得重大进展——即使没有通过神乎其神的工作方案——而只需要严格遵守议事规则及其中规定的工作方法。尽管在那次会议结束时,一些成员使裁谈会未能取得成果也未能将这一成功突破记入其报告,但2006年历任主席在其题为“六位主席的愿景文件”的文件中所总结的想法,改变了裁谈会未来的工作方法。

在过去几年中,我们注意到裁谈会成员越来越反对某些做法,这些做法被单方面用来阻挠会议协商一致决定的执行。裁谈会中旷日持久的程序性僵局促使一些会员国寻找替代性论坛或进程,以便在不受裁谈会工作办法约束的情况下,就谈判时机已成熟或者理当加以实质性审议的问题开展实质性工作。我们认为,现在是认真考虑替代办法,以便向前推进,并开始谈判时机已成熟的问题上开展实质性工作的时候了。

最近,我们看到,裁谈会中的危机导致其它裁军机构进行了认真的自我反省,那些机构也是根据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第一届裁军特

别联大)作出的决定而设立的,而且,它们自己为自身的停滞不前或自己的身份认同危机所困扰也已有了一段时间。十分奇怪的是,这些作为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所设裁军机制组成部分的机构不是把重点放在振兴自身上,却侧重于如何恢复裁谈会实质性工作。

在这方面,也许应回顾一句古老的拉丁谚语“*medice cura te ipsum*”(意为“医者,医好你自己”)。可以理解的是,在这种情况下,对裁谈会——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最后文件(第S-10/2)授权其行使作为一个规模有限、在协商一致基础上作出决定的单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职能——未来感到关切的一些裁谈会成员得出结论,在现阶段没有克服目前僵局的可能性,并且提议成立一个政府专家组,其任务是确定备选方案,包括必要的法律和程序要求,以便启动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和其它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的谈判。这一提议非常及时,因此波兰完全支持这一提议。

另一方面,我们对最近有关修订裁谈会议事规则的提议是否可取、是否有实际作用感到怀疑,特别是在协商一致决策和轮流担任主席国方面。大家应当记得,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方审议大会等裁军机构在其议事规则中载有在达不成协商一致情况下诉诸表决的规定。不过,这些机构从未使用过这一选择,即使在非常困难的情况下,这些机构也表明,它们决心不立下有可能破坏裁军和军备控制机构中最佳决策办法——即协商一致办法——的先例。

我们坚信,裁谈会的轮值主席制度使每一个会员国都有机会在可以预见的一段时间内为裁谈会的工作作贡献,同时又不会太长时间占用这些国家有时很有限的人力和组织资源。纵观裁谈会主席国主持该机构工作的历史,有令人信服的证据表明,小国的代表以堪称楷模的方式履行了它们的主席职责。把主席任期延长至一年会使在日内瓦代表人数有限的小国无法为处理当代世界的安全关切贡献其智慧和经验。

还必须强调的是,裁谈会任命附属机构主席或者负责具体任务协调员任职一届会议这一已确立和可

行的做法确保了主持附属机构实质性工作的延续性，而这是谈判的首选和久经考验的机制。坦率说，没有必要重起炉灶。

纳吉先生(匈牙利)(以英语发言)：匈牙利坚信，必须通过多边办法处理安全、裁军和防扩散问题。我们认为，多边主义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佳手段。不过，与此同时，我们认为必须克服多年来我们在多边裁军努力方面遇到的危机，特别是鉴于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持续处于僵局，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也没有取得切实成果。由于我们必须应对重大的扩散挑战，这一点尤为重要。防扩散、裁军和军备控制，以及信任、透明度和互惠互利是集体安全的重要方面。

裁军谈判会议根据其任务授权，是在谈判多边条约中具有至关重要作用的机构。在十多年的僵局之后，振兴这个机构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迫切。裁谈会中的协商一致规则不应被滥用。世界不能容许在裁军和防扩散重要问题上停滞不前，也不能容许程序性问题阻碍真正的政治进展。

匈牙利是最早成为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和推动多边裁军谈判高级别会议的决议的共同提案国之一，该会议是潘基文秘书长阁下在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期间呼吁召开的。匈牙利也是 2011 年 4 月 18 日奥地利代表 49 个国家递交给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信件 的签字方之一，信中要求召开大会全体辩论会，以讨论振兴裁谈会的问题。匈牙利完全赞同 2011 年 7 月 27 日至 29 日大会辩论会期间以欧洲联盟名义就振兴问题所作的发言(见 A/65/PV.113)。

裁谈会等核心裁军论坛长期陷入僵局构成严重的问题。因此，我们认为，会员国应当考虑克服裁谈会僵局的备选方案。在这方面，匈牙利赞赏地注意到，出现了越来越多的倡议和提议，其目的是找到摆脱裁军机制工作僵局的办法。我们坚信，裁谈会必须毫不拖延地恢复其工作。我们迫切需要就长期列在我们议程上的重要问题取得进展。

朗厄兰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政府间裁军机制理应促进讨论、进而推动谈判，目标是缔结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加强我们的共同安全，并且消除导致不可接受的人道主义伤害的武器。谈判机构本身不是目的，它们的成果才是，而谈判可以采取多种形式。最近人道主义裁军方面的事例表明，促成政治意愿并将其化作使平民生活切实改观的实际成果，是有可能的。

因此，我们不应试图利用现有的机制来损害在 多边谈判中确立的准则，那些谈判曾导致缔结可有效解决人道主义关切的重要条约。我们可以认为，目前《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框架内有关集束弹药的讨论恰恰在这样做。这有可能破坏《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的公信力，并且损害其相关性。

当前无疑存在着进一步加强核不扩散制度并走向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广泛政治意愿。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方 2010 年审议大会的成果清楚表明了这一点。我们在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期间许多代表的发言中再次看到了这种意愿。

但是，实际情况是，现有机制阻碍我们把这一政治意愿变为具体行动。尽管可以说，我们必须尊重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的成果，但实际上，1978 年特别联大产生的后续效应使我们今天无法在 多边核裁军与不扩散方面取得真正的进展。我们现在实际上让那些不想取得进展的人来决定速度的快慢。

挪威愿意考虑有关召开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第四届裁军特别联大)的建议，只要它能够产生迅速和重大成果。但是，我们要对进行无休止、可能会一事无成的协商而且纯粹是为了协商而进行协商的做法是否明智提出质疑。实际上，我们是否真正想要这样一个冗长而且代价高昂的进程？尽管不排除第四届裁军特别联大，但我们应当准备考虑下一步可采用的其他备选方案。

首先从设在纽约这里的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裁审会)谈起,成立该机构是为了进行实质性的政府间协商并在这方面提出建议。然而不幸的是,自1999年以来,裁审会没有取得任何结果。未取得结果的事实大大影响了会员国参加其届会的程度和水平。有些人甚至对裁审会是否应当继续存在下去提出质疑。我们不应继续对这种情况表示哀叹,而应想法让裁审会发挥有意义的作用。

我国代表团同意,会员国在第六十五届会议期间进行了非常有益的意见交换,从而部分发挥了它的审议职能。与此同时,对裁审会而言,提出商定和全面的建议,显然将是一个艰巨的任务。挪威以前也曾提出过一个想法,那就是,第一委员会每年授权下一届裁审会会议审议某些经明确界定的主题。这些届会的结果可写进主席摘要,叙述对任何特定主题的不同和最终趋于一致的观点。然后第一委员会的下届会议将根据裁审会的报告,决定可能的行动路线。而且,裁审会的届会应当更短、更容易管理,并邀请各国首都更多的专家出席会议。如果我们不准备考虑改善裁审会运作的方式和方法,我们就面临着使该机构进一步边缘化的风险。

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的情况也是如此,它号称是唯一的多边谈判机构。今天的根本问题是,裁谈会是否有能力进行自我改革。只要对任何程序问题采用协商一致规则,为改善其职能所做的任何努力都很可能因为需要保护65个成员国中的一个或数个成员的国家利益而遭遇挫折。

成员国数目有限,这本身就是裁谈会合法性方面的一个主要问题。一个谋求谈判缔结可适用于所有国家的条约的有公信力且切合实际的多边谈判机构,应当向全体有兴趣加入的国家开放。此外,裁谈会缺乏同民间社会的建设性互动。这在30年前裁军机制成立时也许是可接受的,但在今天是不可接受的。如果裁谈会能够作为军备管制领域唯一的多边谈判机构进行工作,那么武器贸易条约进程也许本不会由大会启动,而会列入裁谈会的议程。

大会现在要向裁谈会及其成员国明确指出,时不我待,我们可采取替代裁谈会的可行办法。奥地利、墨西哥和挪威提出的借助大会本身的合法性与权威的决议草案(A/C.1/66/L.21/Rev.1)就是这样一个替代办法,也许还有其他办法。

我们也应当探讨如何改善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方法。该机构应当在推动裁军与不扩散的工作方面发挥关键的作用,当裁军机制的其他部分停滞不前时,它这样做就更显重要。我们是否在真正有效利用本机构的时间?一些年前我们对此进行过讨论,我们应当愿意探讨进一步振兴本机构的办法。

最后,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就建立更安全的无核武器世界的总目标发出了一个强大的政治信息。我们需要牢记这个义务。

摩根女士(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谨表示墨西哥支持旨在加强裁军机制的所有努力,包括秘书长所作的努力。秘书长通过2010年高级别会议及其7月23日后续辩论(A/65/PV.113),提请各方在政治上关注裁军机制尤其是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的振兴问题。墨西哥认为,恢复裁军机制的功效是一项紧迫和高度优先的任务,而与裁军问题有关共识的形成、新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具体文书的拟订以及现有机制的巩固都有赖于这项任务。

1978年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在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审议职能同裁军谈判会议就有约束力的国际法律协定进行谈判的不同职能之间作了区分。墨西哥对这些论坛给予了毫无保留的支持,因为创建这些论坛是为了达到一个墨西哥最优先重视的目标。我们认识到这些论坛过去作出的巨大贡献。为此原因,并且因为我们不屈不挠地追求全面和彻底的裁军,我们认为目前的局面是没有道理和不可接受的。

我首先谈谈裁谈会。该论坛未能达到国际社会创建它的目的和完成为它规定的任务,这是墨西哥感到关切和无法容忍的。我们认为,国际组织存在的一个

理由就是为其成员国提供一个进行对话和达成共识的空间。这些交流空间必须提供机制，以使所作的决策能鼓励达成一致意见。

裁谈会是在冷战造成各种力量对立的国际环境下设立的，即便是在那样的形势下，它仍能达成协议。在二十一世纪里，裁谈会的组成、议事规则和工作方法在运作中受到挑战，其基础是贯穿于决策进程的多极化国际形势的逻辑。

墨西哥不同意这样一种观点，即裁谈会是客观环境的受害者，只要不存在有利于谈判的环境，它就无法发挥职能。我们认为，国际关系历来都是困难重重的，多边论坛的任务是促成协议，即便在逆境中。同样，裁谈会的成员国也参与其他组织的工作，在其他国际论坛中保护本国利益，但那些组织和论坛在当前国际形势下并未陷于僵局。

近年来，裁谈会没有进行实质性工作，但开展了许多非正式的活动，可是这并不意味着我们接近于打破僵局。为此原因，我们感谢裁谈会六位主席共同作出的努力。裁谈会每年都设法维持其活动，尽管无法完成其任务。在这方面，我们回顾在本届会议上进行的非正式讨论，特别是在哥伦比亚担任主席期间进行的非正式辩论，它们反映了对裁谈会局势的不同意见和观点。

因此我们认识到，各国能够向应当在裁谈会开展的工作提供的外部推动力是很重要的。这方面的努力加强了我们对各自立场的相互理解，并使我们能够富有成效地利用时间。但是保持忙碌与开展裁谈会的实质性工作是两码事。

我们必须充分利用裁谈会，使之成为达到我们15年来从未达到的目的的一种工具。我们时代的矛盾现象是，多边裁军议程获得新势头，并且最近出现了以削减武器的单边和双边决定为代表的令人鼓舞的迹象，但在此期间，我们期待的谈判，例如关于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规定的谈判却不能启动。

十多年来，这种僵局使整个裁军机制受到损害，因为如果裁谈会只是进行审议的话，那么它不仅没有履行其任务授权，而且还重复了裁军审议委员会的职能。我们还应当补充一个事实，即在许多情况下，在裁谈会进行的讨论几乎只涉及程序问题，并在最近几年，裁谈会一直未能提出建议。

墨西哥支持召开新一届大会特别会议，以全面讨论裁军机制尤其是裁谈会的职能问题。然而，召开这一会议的可能性今天看来很小，而裁谈会凭自己的力量改进其工作方法的可能性就更小了。因此，我们认为，我们不能一直等到该会议召开时才来重新审视我们目前的裁军机制和如何执行这一机制。

众所周知，数年来，我国一直力求提出替代办法，以便在裁军谈判会议议程所列的这些问题和其他问题上建立信任和理解。只有在裁谈会的僵局继续下去时，我们才会同奥地利和挪威一道向第一委员会提交一项决议草案，其中具体提议考虑采取替代办法，以推动裁军谈判。

我们认为大会应当紧急为裁谈会的工作提供新的推动力，因为只要我们同意裁谈会无所作为，我们就会对我们共同寻求的普遍、彻底的裁军产生消极作用。为此，我们呼吁联合国考虑我们的提案，以及其他可能恢复裁军承诺的提案，包括对裁谈会进行有效改革，因为该机制没有在实现其目标，或者充分利用其潜能，从而损害了集体安全利益。

拉格纳尔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虽然在国际安全与裁军领域的挑战依然数不胜数，但是几年来，在国际挑战众多的时候，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和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都一直陷入僵局。我将不详细阐述瑞士对这些论坛缺乏进展的严重关切。但是请允许我强调三点以表明我们的观点。

首先，极为重要的是建立促进就所有与武器管制和裁军相关问题进行有意义、及时且有效的审议和谈判的机制和平台。第二，现有机制因首先缺乏取得进展的政治意愿或当这种政治意愿出现时却不加以利

用而受损害。第三，目前的困难不能只归咎于外部政治因素。缺乏进展也是体制性的。

瑞士极感兴趣地关注自秘书长于 2010 年 9 月召开高级别会议，并于 2011 年 7 月召开后续的大会全体辩论会以来出现的各种事态发展。我们要再次感谢秘书长启动了这一振兴过程，并感谢他所作的努力。我们感到高兴的是，许多会员国正在响应他发出的令人鼓舞的振兴裁军机制的呼吁。会员国似乎对这一进程拥有更大的主导权，这是令人欢迎的事态发展。

为了使振兴进程取得进展，以便推动多边裁军并实行必要的改革，人们已经提出了若干想法和建议。其中有些想法和建议从性质上讲更全面，而有些则更具有针对性。其中有些更加雄心勃勃，而有些则不然。其中有些提倡在裁谈会内部进行振兴，有些则建议在更广泛的联合国框架内尝试新措施。我们重视所有这些建议、事态发展和举措，因为它们是很重要的贡献，可能有助于打破裁谈会的僵局，并对裁军机制产生积极的影响。

瑞士正是本着这一精神，同南非与荷兰一道提出了题为“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第 A/C.1/66/L.39 号决议草案。南非大使昨天介绍了该决议草案(见 A/C.1/66/PV.19)。我们相信，该决议草案能够使联合会员国团结起来，并成为由会员国推动的振兴进程的一种工具。我们希望该决议草案将得到跨区域的广泛联署。

我们认为需要一项鼓励当前持续不断的努力、要求作进一步分析，以及有助于合并迄今提出的各种选项、提案和要素的大会决议。如果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召开时情况仍没有好转，该决议草案还为大会考虑采取进一步措施铺平道路。

我们相信，关于振兴的讨论已经取得了积极的效果。即便没有容易的解决办法，但第一委员会正在积极注重在推进多边裁军和振兴裁军谈判会议方面所面临的挑战。我们意识到，对裁谈会一再未能履行其任务授权表示关切的会员国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多。

我们特别感到鼓舞的是，会员国，包括五个核武器国家都加倍努力寻求解决办法，以打破目前的僵局。我们一直支持这些努力，并将为看到这样的举措取得具体结果而感到高兴。

最后，我要重申，瑞士坚决支持并维护过去为我们提供了出色服务的各个机构。我们想要一个强有力的裁谈会，更要一个活跃的、参与实际工作的裁谈会；如果它不是这样一个裁谈会，那么它将损害其自身的地位与合法性。

我们仍然坚信，需要一些得到来自政府、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专家支持的常设裁军代表团。我们还认为，维持一个类似于裁军谈判会议的常设论坛极为重要，以处理我们裁军挑战，由此促进二十一世纪全球安全。我们需要这样的机构，不仅是为了通过谈判缔结新的文书，而且为了确保充分执行现有的协议。

耶尔曼先生(斯洛文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再次表示，看到你一位同为欧洲联盟成员国的代表领导委员会感到工作满意，并祝贺你担任委员会主席的重任。

斯洛文尼亚坚决支持有效的多边主义，相信以多边办法解决问题和处理国际事务的方式。在这一方面，我们对国际裁军谈判领域的现状不够满意。众所周知，国际裁军机制不再适当地服务于其宗旨。它的两个主要论坛——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和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已经无法运作。即使是第一委员会——国际裁军机制中似乎唯一运作的机构，也明显具有改善的潜力和空间。本委员会的审议工作确实能减少重复性，并可就国际裁军、军备控制和不可扩散等问题进行更具战略性和有重点的讨论。

这就是为什么去年斯洛文尼亚热烈欢迎潘基文秘书长提出组织去年 9 月 24 日在纽约召开的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的倡议。我们不得不承认，相当一段时间以来，国际裁军和军备控制领域没有取得真正的进展。在去年的高级别会议上，我们听到了许多具前瞻性和有益的提议与想法。我们认为，现在是推动实质

性后续工作并开始落实这些想法的时候了。本委员会的本届会议是开展此项工作的良机。

这正是为什么我们成为荷兰、南非和瑞士提出的题为“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第 A/C.1/65/L.34 号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我们坚信，该决议草案具有增值作用，应得到本委员会的一致支持。该决议草案的目的应当是，不仅为裁军机制的现代化和振兴，也为其彻底的改革铺平道路，使它能够充分地应对我们时代的挑战。我们都意识到，这不可能一夜之间发生，我们去年开始的进程将是长期、艰难和充满挑战的。

在这一背景下，我们也支持由挪威、奥地利和墨西哥提出的题为“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第 A/C.1/66/L.21 号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为我们在今后，特别是在明年第一委员会的第六十七届会议上踏上新的道路打开大门。决议草案指出了重要的一点，即国际社会在日内瓦拥有宝贵的财产，在那里我们有干练的裁军外交使团，能够在裁军谈判会议僵局继续下去的情况下为这一宗旨发挥作用。我们认为，在我们面临的这一情况下，我们应当探寻所有可能的方式，推进国际裁军谈判。

我们同意，我们应当在短期目标和长期目标之间加以区分。我们认为，国际社会的短期目标之一可以是，不仅振兴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而且使之扩大。在这一方面，我们遵循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 S-10/2 号决议)的理念，即世界上所有国家都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责任，因此它们都有参加国际裁军谈判的权利。

这就是为什么斯洛文尼亚呼吁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开始有关扩大裁军谈判会议的谈判，并在裁谈会 2012 年会上尽早任命一位负责裁谈会扩大工作的特别报告员。

奥亚尔顺先生(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 西班牙认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佳方法是对裁军和不扩散问题采取多边做法。因此，我国代表团坚决赞

成加强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相关多边机构，即第一委员会、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裁军谈判会议。

裁军谈判会议需要尽快走出使其僵化且无法运转的长达 14 年的停滞状态。正如其他代表团所表述的那样，裁军谈判会议面临程序和政治上的问题。从程序上来看，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对协商一致规则的滥用使其成为实质上的否决权，导致目前的工作处于瘫痪状态。西班牙代表团认为，协商一致规则是一种包容性做法，其制订是为了使会员国表达其所有敏感问题，而不是排除辩论、减损裁谈会谈判任务的一种途径。

我们不得不把这一多边裁军论坛的情况描述为结构性的灾难。该情况已经持续太多了，反映了我们明显无法应对当前安全局势的复杂性，并使人对裁军机制的现状产生了质疑。从政治角度来看，裁谈会的种种问题，在我们看来，是因为对安全的僵化认识以及无法适当地评估安全问题的各个层面。

在裁军与核不扩散领域，我们认为，必须认识到，安全所面临的威胁是所有而非少数国家所关切的问题，因此，其解决方案也必须由大家共同商定。寻找解决共同问题的办法，最好的途径莫过于在为此而建立的论坛上采取多边谈判，而不是耗尽我们所有的努力和精力，不断地寻找谈判陷入瘫痪的各种原因。

此外，裁军审议委员会也需要开始产生实际结果。为此，应更多注意精简辩论，使其更加具体且明确，并侧重讨论的优先议题。主席的工作文件反映出所取得的进展也是有益的，这样后面会议的工作能够在前面会议的工作的基础之上开展。

我国代表团认为，还需要审查和加强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方法。我们的工作应当侧重于寻找现有问题的大胆解决方案，而不是修改商定的案文。西班牙重申它对裁军机制的承诺。我们对目前的结构和工作方法远远不满意，致力于能够取得成果的深入思考和辩论。我们愿与这里所有的代表团合作，以便实现这些目标。

Špokauskas 先生(立陶宛)(以英语发言): 作为欧洲联盟(欧盟)的成员国, 立陶宛完全同意并积极支持欧盟在国际安全、裁军及不扩散领域实施的政策。

现在让我谈一谈对立陶宛特别重要的一些问题。我们认为, 必须对裁军和不扩散采取多边做法, 以制定、维持和进一步加强各项根本准则。作为有效多边主义的坚定支持者, 立陶宛将第一委员会、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和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视为裁军机制内相辅相成的各重要因素。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 尽管大会和其它论坛发出了明确呼吁, 但裁谈会尚未能够利用这一势头和打破僵局。自 1996 年就《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开展谈判以来, 《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和《集束弹药公约》等多边裁军条约都是在裁谈会之外谈判达成的。

鉴于裁谈会继续陷入僵局, 国际社会必须思考各种选择, 如有必要还要确定确保进展的其它办法。因此, 我们欢迎在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上提出的倡议, 这些倡议旨在探索可促使我们至少就当前裁谈会议程上的某些问题开展谈判的办法。

扩大裁谈会是 10 多年来一直没有解决的问题, 需要不加拖延地予以处理。该要求符合裁谈会议事规则, 这些规则规定定期审议成员资格问题。观察员国非正式集团一再要求任命一名特别报告员或协调员, 在不预判结果的前提下推动对于此事的讨论。立陶宛深信, 扩大裁谈会成员组成将促进透明度和包容性, 从而体现普遍裁军目标。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印度尼西亚代表发言, 介绍决议草案 A/C.1/66/L.9。

苏米拉特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 我谨介绍不结盟运动的立场。本运动仍坚定地全力支持多边裁军议程和加强联合国裁军机制。各国早就应该共同努力、加大合作、调动各自的政治资源, 来重振这一至关重要的机制。促进联合国裁军机制的工作, 取

决于创造适宜的政治环境, 同时要考虑到各国的安全关切, 而非改变议事规则。

不结盟运动认识到, 必须提高联合国裁军机制的有效性。在这方面, 本运动注意到, 裁军机制遇到的主要困难在于, 某些国家缺乏取得实际进展特别是在核裁军问题上取得进展的真正政治意愿。重申国际社会在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框架内取得的成就固然重要, 但本运动要对裁谈会多年来未能开展其议程上的实质性工作表示遗憾。在这方面, 本运动认为, 将裁谈会缺乏具体成果归因为其议事规则会适得其反, 因为此类做法会掩盖裁谈会面临的真正障碍, 那就是缺乏政治意愿。

本运动重申裁谈会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重要性, 再次呼吁裁谈会通过尽早成立核裁军问题特设委员会并将此作为最优先工作等措施, 商定一项平衡、全面的工作方案。本运动强调, 必须不再拖延, 立即就在明确时限内分阶段彻底销毁核武器方案, 包括缔结一项核武器公约问题启动谈判。本运动重申, 国际法院的一致结论, 即有义务真诚地进行和完成谈判, 以便在严格有效的国际监督下实现全面核裁军, 具有重要意义。

本运动注意到, 文件 CD/1864 所载的裁谈会 2009 年会议工作方案于 2009 年 5 月 29 日获得通过, 但未得到执行。本运动呼吁裁谈会不再拖延, 以协商一致方式商定一项平衡、全面的工作方案。

不结盟运动还重申, 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裁审会)作为联合国多边裁军机制内唯一的专门议事机构, 具有重要性和现实意义。我们继续全力支持裁审会工作, 促请联合国会员国展现必要的政治意愿和灵活性, 从而使裁审会能够在其下个周期中就有关建议达成一致。

本运动重申, 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 S-10/2 号决议)及其对联合国国际裁军议程和机制的贡献, 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而且仍然有效。在这方面, 本

运动重申，它支持召开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以期巩固联合国多边裁军议程和机制。

我谨代表本运动介绍题为“联合国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 A/C.1/66/L.9。本运动鼓励联合国开展区域活动，推进裁军事业，从而促进加强联合国会员国的和平、安全与稳定。在这方面，得到适当支持的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加强工作可以起到重要作用。我们支持妥善维护和振兴三个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

为了取得积极成果，联合国区域中心应当争取进一步影响各国对于和平、安全和裁军的基本态度，就促进区域和平与安全开展具有新意的宣传教育方案。本运动希望各国与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和基金会一道，协助联合国这些中心努力促进国际和平与裁军。我们希望这项重要的决议草案能够得到所有会员国的适当支持。

Hirji 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加拿大认为，联合国裁军机制仍有可能对和平与安全作出重大贡献。所以，加拿大作为 2011 年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首任主席，曾与各国代表团一道努力，力图使裁谈会重返履行其谈判授权的轨道。尽管作出了这些努力，但我们失望地看到，各方立场依然强硬，因此我们无法在此期间提出工作方案。这种不幸状况在随后几任主席的任期当中得到延续，因此今年同以往很多年一样，裁谈会仍然陷于僵局，未能取得任何实质性进展。不能接受的是，专门推进裁军工作的该机构竟然会由众所周知的、违反安全理事会决议的核扩散国担任主席。这进一步损害了裁谈会的信誉。

为了处理裁谈会的僵局，加拿大积极支持了旨在加强裁军机制的各种倡议。比如，去年，我国前外长劳伦斯·加农阁下曾在秘书长的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高级别会议上讲话。此外，加拿大与不扩散和裁军倡议的伙伴们一道，正在为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2010 年行动计划作出实际贡献(见 NPT/CONF.2010/50(Vol.I))。但是，尽管作出了这些以及其它崇高努力，显然有些人一心想维持现状。

遗憾的是，裁谈会逐渐篡夺了裁军审议委员会的职权，越来越多地将时间用于审议几乎完全属于程序性的问题，从而未能履行其作为谈判论坛的授权。要扭转这种趋势，就需要果断的变革。使该机制这方面以及其它方面得以有效运作的责任，不仅在于五个或 65 个国家，而在于联合国所有会员国。

我们必须集体处理由各种因素特别是少部分人阻挠裁谈会从事它理应开展的工作——即谈判——所带来的严峻挑战。损坏的裁军机制无法自我修复。我们应承担起作为国际社会负责任成员应尽的责任，探索各种渠道，以使裁谈会不辜负其存在的理由并启动谈判。

除裁谈会之外，我们还必须妥善利用明确为支持构成全球不扩散、军备控制和裁军议程一部分的各项国际协定而成立的各国际组织、机构、办事处以及小组。特别是，我们愿指出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以及《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禁止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和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以及《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的履约支助股等正在开展的重要工作。

这些机构运转的方式可作为恢复联合国裁军和相关机制富于成果的工作、以实现一个更加安全的世界这个共同目标的模版。这就是为什么加拿大对伊朗、古巴和委内瑞拉等国在原子能机构 9 月份的年度大会上提出反对意见、使得一项有关加强保障监督制度的长期决议无法获得通过表示关切。这是裁军机制一个重要层面的令人担忧的事态发展。

(以法语发言)

加拿大认为，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是合乎逻辑的下一步裁军举措，并将再次介绍一项有关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它爆炸性装置的裂变材料的决议草案。我们希望各国都能支持该案文，认识到不作为的现状是

不能接受的。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祝贺澳大利亚和日本，今年这两个国家在日内瓦共同主持了一系列有助于为今后谈判奠定基础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会外活动。

(以英语发言)

最后，我愿重申，加拿大致力于与第一委员会内各代表团共同努力，提出将推进我们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共同目标的决议草案，供大会审议。

Aboul Enein 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首先，埃及愿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埃及重申，它充分支持联合国现有的裁军机制，正如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所预见的那样，该机制已被证明是裁军领域有价值的国际工具。

毫无疑问，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仍是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我们应以此为指导，审查有关裁谈会工作的各项不同决议。我们还应回顾，国际社会通过裁谈会缔结了若干重要法律文书，这些文书形成了我们的法律承诺，也构成了这些领域的国家和国际惯例。

为此，利用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来批评裁军谈判会议或将裁军谈判拿到裁谈会框架以外进行是缺乏建设性的。事实上，自第一委员会上一届会议结束以来，联合国已经为寻求如何从多边层面推进裁军议程发挥了自己的作用，最近一次是大会7月份召开的全体辩论会，这是对秘书长2010年9月24日召开的侧重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我们认为，那次辩论会显然表明，缺少达成一项反映各国利益的、平衡的成果的政治意愿仍是阻挠裁军谈判会议和裁军审议委员会在日内瓦和纽约两地工作的主要障碍，而议事规则不是问题所在。得出这个结论毫不奇怪，因为解决之道始终在于以统筹做法处理裁谈会议程上的所有问题，其中最为重要的是包括关于核裁军、消极安全保证和禁止裂变材料包括禁止军用储备的条约的谈判。

我们赞扬秘书长为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所做的努力，同时，所有这些举措都必须旨在加强裁谈会在其实质性和程序性框架内有效处理裁军问题的能力。因此，我们对某些人呼吁绕过裁军谈判会议，将专属于裁谈会议程的话题的谈判转移到其它论坛进行深表关切。

必须回顾历史事实：裁军谈判会议使用的协商一致规则既不是不结盟国家提出的，也不是它们声称促成的。相反，正是其它成员利用这一规则，以寻求控制裁谈会的活动。因此，我们必须尽一切可能努力，表现出强烈的政治意愿，确保裁谈会继续充当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以此振兴裁军谈判会议。

事实上，处理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决议数量之多，分散了对各会员国应予以关注和努力的核心任务的注意，该核心任务是：就通过一项平衡和全面的工作方案达成新的共识，不再拖延。此外，所提出的一些想法有可能导致设立只讨论裁谈会议程上某一个问题的重叠架构，而裁谈会本身可能已在同时处理这个问题。除可能侵扰裁谈会之外，这样做还有可能导致重复劳动。

埃及欢迎会员国为振兴裁谈会工作而采取的任何集体行动，只要这些努力不是以其议事规则或其优先事项为目标。正如在文件CD/1864中所反映的那样，这是我们2009年通过裁谈会工作方案时所持的立场，也是我们9月份在高级别会议上所采取的做法。它没有也不会改变。

埃及完全同意，振兴裁谈会是振兴裁军机制各种努力中的一个重要层面，与此同时，埃及也认为，非常需要为振兴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并进一步精简第一委员会的工作做出同等努力。有鉴于当今的裁军机制主要是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的产物，振兴一个如此重要的论坛应与我们筹备召开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的工作同步进行，该特别会议将是评估裁军机制特别包括裁军谈判会议和裁军审议委员会任务规定和程序框架的最恰当论坛。

在这方面，埃及支持作为本组织多边裁军机制内部唯一专门议事机构的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并相信裁审会的重要工作及其可产生的重要成果。一些重要的指导方针和制定规范的共识框架都是通过裁军审议委员会逐渐发展而来，其中包括 1999 年关于建立无核区的指导方针。埃及也欢迎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在一些裁军问题上所做的实质性工作。但是，我们依然认为，开发裁研所的资源与技能，以满足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的优先需求至关重要。

联合国现有裁军机制这个问题十分重要，要求做出集体而非单独、相辅相成而非自相矛盾、各方同意而非导致隔阂的努力。因此，第一委员会在审议摆在它面前的多项决议草案时，必须考虑这些原则。

波尔霍先生（芬兰）（以英语发言）：当我们——国际社会——努力恢复多边裁军机制的威望时，我们芬兰认为，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应当是我们努力的重点。裁谈会作为裁军领域唯一多边谈判机构的作用不可替代。裁谈会有理由为制订了《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等国际准则感到自豪。这些成就是杰出的。

不过，裁谈会中十多年的僵局有可能使多边裁军谈判制度崩溃。联合国裁军机制处于危险之中，需要我们再次作出政治承诺，并且采取新的思路。启动谈判将为互信和安全气氛作出积极贡献。

《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应当成为优先事项。我们必须毫不拖延地开始就这一条约进行谈判。这些谈判应当在裁谈会中进行。这个论坛以不同于任何特设论坛的方式，考虑各不相同的国家安全关切。它是小国家不能失去的一个论坛。一项《禁产条约》将使我们朝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更进一步。《禁产条约》对我们的防扩散努力也将是至关重要的。

我呼吁所有人创造条件，使裁谈会的工作能够重新开始。我们需要更有实质性的讨论，需要寻找共同

立场，并且需要减少第一委员会和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中的程序。我们希望，只要所有会员国再次作出政治承诺，我们就能够共同推进这一议程。现在是做实事的时候了，我国代表团已经挽起了衣袖。

Seifi Pargou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强调，多边主义作为裁军领域谈判的核心原则至关重要，同时我们强烈认为，由于裁军问题的敏感性及其与各国的最高国家安全利益紧密相关，因此，在联合国开展多边、平衡、非歧视、透明和以协商一致为基础的谈判是推动多边裁军议程和机制的唯一途径。

我国代表团还强调，类似于宪法的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最后文件》（第 S-10/2 号决议）至关重要，而且一直是有效的。这份协商一致文件，特别是其第 10、20 和 113 段确认彻底消除核武器是最高优先事项，并且承认，到 1978 年为止既有裁军机制中在这方面没有取得多少进展，因此载有有关改善和振兴这些机制的决定。此外，《最后文件》在着重指出适当国际机制的重要作用 and 有效职能的同时明确强调，政治意愿，尤其是核武器国家的政治意愿是裁军机制和核裁军取得真正进展的决定性因素。

考虑到在联合国裁军机制议事和谈判机构中取得的进展，它们即使在冷战的复杂政治和安全背景下也具有同样的架构和议事规则，显而易见，作为一种手段，裁军机制，特别是裁谈会，已经充分证明其议事规则，包括协商一致规则的效率和效力。

因此，联合国裁军机制，特别是裁谈会的主要问题是某些核武器国家及其追随者缺乏真正的政治意愿，它们不愿意达成一项平衡全面的工作方案，以便在平等基础上处理所有核心问题，而只想利用裁谈会来推动它们自己的个体利益，也不愿意考虑其他国家的安全关切。

在这种情况下，修改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或裁谈会的议事规则，或者通过抛出大量决议和稀奇古怪和不切实际的提议来处理高度敏感裁军问题都不是解决办法。我们坚信，裁谈会现在是并且仍应是唯一的裁军问题多边谈判论坛，其在核裁军领域的作用应当得到加强。我们认为，裁谈会无可替代，任何可能的倡议都无法取代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第四届裁军特别联大)的作用。不应把目前的僵局归咎于裁审委员会、裁谈会或协商一致原则，相反，这应当完全归咎于加拿大等国家，它们把这些机构，特别是裁谈会视作仅仅处理一个问题的场所，而且十多年来一直妨碍在这些机构中取得任何进展。

不过，讨论和指导与裁军有关的实质性和体制问题，包括对裁谈会和裁审委员会任务授权或议事规则作出任何可能修改的唯一合乎资格和适当的论坛是第四届裁军特别联大。因此，我们坚决支持召开第四届裁军特别联大，这也得到许多国家，包括非成员国的大力支持。

从历史上说，裁谈会目前的问题不是新问题，但一直有人试图用议事规则等技术性问题来掩盖裁审委员会和裁谈会内部无所作为情况的政治性质。但裁军事项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中(见 A/56/400)恰如其分地得出结论，表面上的程序性问题事实上是政治问题。

因此，应对这一挑战的最佳方式实际上是代表联合国裁军机制调动强有力的政治意愿，特别是某些核武器国家的政治意愿，由此从最容易的地方着手解决问题。我们认为，裁谈会应当把重点放在推动核裁军议程和彻底消除核武器上，最后建立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在这方面，我们强烈支持先前就裁谈会要谈判一项在特定时限内彻底消除核武器的分阶段方案，包括一项核武器公约所作的评论。

最后，我们认为，不扩散努力的合法性源自一个更大的目标：核裁军。尽管过去几十年来，推动不扩散目标的努力被强行放在国际论坛议程的首位，并且在一些领域中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但在实现核裁军

目标方面不幸未取得任何进展，这表现在某些核武器国家始终不愿意在裁谈会中开始谈判一项核武器公约。只要这些核武器国家采取这种不平衡的方法，并且世界被划分为有核国和无核国，不仅将无法实现核裁军目标，而且推动其他目标的努力也将受到严重挑战。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已听取了关于第7组“裁军机制”的所有发言。

工作方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明天10月26日，我们将开始关于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的第三和最后部分，即行动阶段。此刻，我要向委员会通报我们这一阶段的工作将遵循的程序。

委员会将就文件CRP.2所载的主席建议的方案中所概述的各项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该方案现已分发并上载第一委员会的门户网站QuickFirst。我鼓励各代表团熟悉这一方案。

秘书处将分发非正式文件，内载我们讨论过的7个专题组中每一组可供采取行动的决议草案的清单，表决将逐组进行。今天已分发第一份非正式文件。我打算在各成员的配合下并根据过去的惯例和先例，尽可能高效地从一个专题组转入另一个专题组，同时保持一定程度的灵活性。

在作出决定的阶段，各代表团将有最后一次机会介绍正在审议的专题组中的决议草案。敬请各代表团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时尽量言简意赅。各代表团若希望就某一专题组中所列各项决议草案作一般性发言或评论，而非解释投票理由或立场，它们将能够这样做。

在委员会着手采取行动之前，各代表团还将有机会在一次综合发言中就与某一专题组有关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解释其立场或投票理由。将不间断地逐项对这些决议草案进行表决。

一俟委员会完成对某一组所载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的行动，希望在表决后解释其立场或

投票理由的代表团，即可在完成对某一组的表决之后在一次综合发言中这样做。如果出于任何原因，未能在某次会议期间完成对某份非正式文件所列的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的行动，委员会则在其下次会议上将首先完成对这些剩余草案的行动，然后着手对新的非正式文件采取行动。

我打算严格遵循这一程序，以确保充分、高效地利用分配给委员会的时间和会议资源。按照目前情况，我们剩余的时间非常有限。因此，我呼吁所有代表团都充分遵守这一程序，不要在就某个专题组进行的表决开始后打断表决程序。

我还要强调，根据议事规则，不允许决议草案提案国在就有关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或之后作任何解释投票理由的发言。然而，将允许它们仅在关于某个专题组的会议开始时作一般性发言。

为避免发生任何误解，我强烈敦促想要就任何决议草案进行记录表决的代表团在委员会开始就有关组专题采取行动之前，尽早将其这一打算通知秘书处。

最后，关于推迟就任何决议草案采取行动的问题，我敦促所有代表团至少在就有关决议草案采取行动预定日期的前一天，提前将它们想要推迟行动的要求通知秘书处。然而，应尽力避免推迟采取行动。

为确保每个代表团充分了解在行动阶段应遵循的程序，秘书处拟定了一份注意事项说明，与往年散发的说明类似，涉及就决议草案采取行动所应遵循的基本规则，该说明已在本会议室内散发。我谨请各代表团确保索取一份。

我是否可以认为委员会同意这一程序？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听取 10 位非政府组织代表的发言。两位代表将谈论核武器问题，一位代表将谈到外层空间的安全，一位代表将注重裁军谈判会议有关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审议，六位代表将讨论有关常规武器的各方面问题。敬请发言者作简明扼要的发言，并首先阐述其发言主题。

在继续开会之前，我将暂停会议，以便我们能够以非正式的方式继续开会。

副主席博兰女士(伯利兹)主持会议。

下午 4 时 40 分会议暂停；下午 5 时 45 分复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下次会议将于明天 10 月 26 日下午 3 时整在本会议室举行，届时我们将开始我们第三、也是最后阶段的工作。

下午 5 时 50 分散会。